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文件

绍市教办〔2026〕34号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举办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等4项竞赛的通知

各在绍高校:

为充分发挥学科和技能竞赛活动在教育教学改革和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提升在绍高校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现将赛项方案予以公布。请各高校按照方案，认真做好参赛组织工作。

附件：1. 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方案

2. 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方案

3.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方案

4. 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方案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6年2月14日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方案

为适应财会行业的发展趋势，进一步提高在绍高校大学生财务会计方面的综合能力，培养财会专业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综合素质。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设立竞赛组委会和专家委员会，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竞赛办公室设在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组织工作和日常事务。

二、竞赛安排

1.参赛对象

在绍高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

2.组队

以校为单位进行组队，每校限报 10 组，每组 3 人，每组指导教师 1-2 名，指导教师须为本校专兼职教师。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确认后原则上不得更换。因特殊原因需更换的，由参赛院校于 9 月 16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竞赛组委会提出人员更换申请，经审核通过后方可更换。

3.报名方式

以校为单位向竞赛办公室报名，于9月11日前将竞赛报名表（附件2）电子版及盖章扫描版以学校为单位发送至竞赛办公室杨明珠老师邮箱处。

4.本次比赛不向参赛者及高校收取任何费用。竞赛遵循自愿原则、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各校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

三、竞赛内容

竞赛分“本科组”和“高职组”。本科组竞赛内容包括注册会计师考试层次的会计实务、财务成本管理与内控、审计等。高职组竞赛内容包括中级会计师考试层次的会计实务与财务管理等。具体命题范围及竞赛方式另发。

四、时间安排

9月11日前，完成竞赛报名。

9月19日，现场封闭竞赛。

五、奖项设置

竞赛分本科组和专科组，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其中一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8%、二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15%、三等奖获奖比例为参赛队数的25%（计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然后按四舍五入的原则评选。如遇参赛队出现相同分数或参赛作品数少于预期，组委会可对各奖级数量酌情微调）。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明珠；联系电话：0575-88004021、18057527209

联系人：吴依丹；联系电话：0575-88009093、17857056082

联系邮箱：34112476 @qq.com

附件：1.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组委会名单

2.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报名表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杜海清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处长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校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七届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报名表

<table>
<tr><td>学校名称</td><td colspan="2"></td><td>参赛组别</td><td></td></tr>
<tr><td rowspan="3">学校领队</td><td>姓　名</td><td></td><td>办公电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td><td>手机</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监考教师
（推荐 1-2 名）</td><td colspan="2">姓名</td><td colspan="2">联系方式</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评审专家
（推荐 1-2 名）</td><td>姓名</td><td>专业方向及职称</td><td colspan="2">联系方式</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参　赛　队　情　况</td></tr>
<tr><td>队号</td><td colspan="3">队　员　姓　名</td><td>指导教师姓名</td></tr>
<tr><td></td><td>1.</td><td>2.</td><td>3</td><td></td></tr>
<tr><td></td><td>1.</td><td>2.</td><td>3</td><td></td></tr>
<tr><td></td><td>1.</td><td>2.</td><td>3</td><td></td></tr>
</table>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1.	2.	3	
学校主管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

1.监考教师：本科参赛院校推荐监考教师（专业教师）1 名，高职参赛院校推荐监考教师（专业教师）2 名，不可与评审专家重复。

2.专家推荐：请每校为会计方向，财务管理方向，审计方向各推荐 1-2 名评审专家。

3.请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前将此表 WORD 版及盖章扫描版发送至竞赛办公室指定邮箱，邮箱地址为：34112476@qq.com。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方案

为进一步提升在绍高校大学生的书法艺术素养与创作能力，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大赛成立竞赛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和竞赛评审专家组。绍兴市大学生书法竞赛基地办公室设在绍兴大学兰亭书法艺术学院，办公室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

二、竞赛安排

1.参赛对象

在绍高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含留学生）。

2.征稿数量

专业类作品由绍兴大学兰亭书法艺术学院和绍兴职业技术学院阳明学院具体组织，要求参赛作品不少于 100 件；非专业类作品按每校有效作品不少于 10 件征集。每位同学只能投 1 件作品，不重复投稿。

3.奖项设置

竞赛分专业组和非专业组。非专业组限非书法学专业的学生参加（含留学生）。竞赛奖项设定: 专业类作品限定奖项为一等

奖3件、二等奖5件、三等奖10件，入展作品若干件；非专业组设定参赛有效作品数量的8%为一等奖、15%为二等奖、25%为三等奖（计算时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然后按四舍五入的原则评选。如遇特殊情况，组委会可对各奖级数量酌情微调）。专业组获奖学生可申请加入绍兴市书法家协会。

4.其它

本次比赛不向参赛者及高校收取任何费用。竞赛遵循自愿原则、遵循学生成长规律，各校不得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与。

三、稿件要求

1.形式及尺寸：所有参赛作品一律为“四尺对开”（138cm×33cm），竖式。作品须形式完整，有落款及盖章。否则视为无效作品。所有稿件不须装裱。不提倡过度拼接。

2.书体要求：不限书体，篆、隶、楷、行、草五体书法及篆刻作品均可。

3.文本要求：必须围绕“会稽山”这一主题进行书写。《历代诗人咏会稽山》（另发）可供参照，其它与古典诗词书写文本需提供权威版本复印件，包括内页、封面、版权页等。作品书写内容必须完整。

4.信息填写：①在每件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注明作品名称（《文本题目》+书体+作品形式）、作者姓名、身份证号、就读学校及年级、指导老师（必须为所在学校指导老师）、通讯地址、联系电话，不填写以上信息或信息不全者视作

无效稿件。②投稿作者（集体送稿与单独送稿）须填写《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登记表》，纸质表格同作品一同寄送。③所有来稿在信封（或书画桶）上注明“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字样。

5.其它：本次竞赛所有参赛作品概不退稿。主办方对来稿作品拥有展览、宣传等处置权。凡投稿参赛者，即视为已确认并自愿遵守本次大赛的各项规定。

四、投稿方式

1.寄送方式：参赛作品提倡以学校为单位统一送稿，也可通过信函邮寄。

2.收稿地址：绍兴市柯桥区兰亭书法艺术学院“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组委会办公室”（邮政编码：312000），联系人：李畅，13695760323。

3.投稿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5 日（邮寄作品以当地邮戳为准），逾期寄投作品概不受理。

附件：1.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组委会名单

2.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登记表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柳国庆	绍兴大学副校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处长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四届大学生书法竞赛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就读学校		指导老师（必须为就读学校指导老师）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作品名称		作品书体	
释文（草书或篆书）			
备注			

附件 3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方案

为培养大学生的创新意识和能力，推动摄影专业人才的培养和公共艺术教育的发展。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次竞赛设立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和竞赛评审专家组。竞赛办公室设在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创意设计学院。竞赛评审专家组名单另定。

二、竞赛主题

向新而行

三、参赛对象

在绍高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及 2026 届毕业生。2026 届毕业生须以毕业学校名义参赛。

四、赛程安排

2026 年 7 月 17 日，各参赛学校向竞赛办公室推选竞赛联系人 1 人;

2026 年 10 月 16 日，作品征集截止；各校（院）以学校为单位将参赛作品提供百度网盘链接、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作品报名表（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印章）、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

生摄影竞赛作品汇总表提交到竞赛办公室邮箱（sato1115@163.com）

2026年10月下旬，完成资格审查和初赛评审，公示拟入围决赛名单;

2026年11月上旬，完成初赛，公示进入复赛答辩人员名单;

2026年11月下旬，举办复赛答辩，公示名单，公布结果。

五、投稿要求与奖项设置

（一）投稿要求

1.不接受个人投稿，各参赛院校通过校内竞赛推荐优秀作品。

2.征集作品截止时间：2026年10月16日。

3.送稿地址及联系方式：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办公室（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创意设计学院，浙江绍兴世纪东街770号，邮编：312088，快递请注明“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字样）；电子邮箱：sato1115@163.com，联系人：沈老师18329026924，

4.一经投稿即被认为作者完全同意本参赛要求。对违反本参赛要求的作者，组委会有权拒绝其参加比赛或撤销奖项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

（二）奖项设置

本科组、高职组每组各类作品分别设立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一等奖获奖数为参赛作品数的8%，二等奖获奖数为参赛作品数的15%，三等奖获奖数为参赛作品数的25%（计算时保留

至小数点后一位，然后按四舍五入的原则评选）。如遇参赛队出现相同分数或参赛人数少于预期等特殊情况，组委会可对各奖级数量酌情微调，但获奖总数不超过报名参赛队（人）总数的 50%。

在某一类别下：同一个学校决赛作品数量不得超过该类决赛作品总数的 1/3；同一个学校获得一等奖、二等奖的数量均不得超出该类作品某等级获奖数量的 1/3，如有超出，按得分排序降低该校部分作品的获奖等级。

六、其他

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遵循自愿参赛原则。参赛院校组织校内选拔、材料制作及参加决赛答辩产生的交通、食宿等费用由各参赛院校或参赛者按有关规定承担。本次比赛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所有，一经投稿即被认为作者完全同意本参赛要求。对违反本参赛要求的作者，竞赛委员会有权拒绝其参加比赛或撤销奖项并通报作者所在学校。

附件：1.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组委会名单

2.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参赛学校联系人信息表

3.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报名表

4.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1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徐慧剑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副院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处长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联系人信息表

学校名称	（盖章）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所在部门					
通讯地址					
邮箱					
手机					

注：竞赛联系人信息表请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前发送到邮箱 sato1115@163.com。

联系人：沈老师，联系电话：18329026924

附件 3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报名表

<table>
<tr><td>作品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作品类别</td><td colspan="5">□艺术摄影□纪实摄影□商业摄影□人工智能生成影像</td></tr>
<tr><td>作品（设计）说明</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6">参赛作者及排序</td><td>排序</td><td>姓名</td><td>专业及班级</td><td>联系电话</td><td>E-mail</td></tr>
<tr><td>1</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2</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3</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4</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5</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指导教师及排序</td><td>排序</td><td>姓名</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E-mail</td></tr>
<tr><td>1</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2</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参赛组别</td><td colspan="2">□本科组
□专科组</td><td>学校</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特别说明
1.学校及指导教师姓名请在报名表中填写，作品中不得出现该类信息，一经发现，作违规处理;
2.对不符合作品技术规范要求或技术环境配置不清楚的作品将予以降级或淘汰;
3.作品内容不得涉及色情、暴力，不得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
4.参赛作品如涉及著作权、版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将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5.除非特别申明，竞赛组委会对参赛作品拥有非营利性的使用权。
6.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所有。</td></tr>
<tr><td colspan="6">参赛者签名及学校盖章:

签名: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4

绍兴市第十一届大学生摄影竞赛作品汇总表

学校（盖章）			联系人		手机号码		详细地址（邮寄证书）		
艺术摄影组件数		纪实摄影组件数		商业摄影组件数		人工智能生成影像组件数			
序号	姓名	作品名称	组别	专业	作品幅数	联系方式	指导老师	非本人拍摄素材使用说明	拍摄地点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									
注：请将表格内各项信息填写完整；联系方式尽量留手机号码。									

附件 4

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方案

为提升高校助力乡村振兴能力，搭建实践育人平台。经研究，决定举办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方案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届大赛设立竞赛组委会，下设竞赛办公室和竞赛评审专家组。竞赛办公室设在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建筑学院，负责竞赛的具体工作。评审专家组由高校专家、协会专家、企业专家组成。

二、参赛对象

在绍高校具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本、专科在校学生，以组队形式参与（不可以跨校组队），每队学生人数不多于 7 人，指导教师限 1-3 人。每位同学作为负责人身份只能参加一组，以参与人身份参加组数不限。

三、竞赛赛制

大赛设“乡村文旅策划类”与“乡村设计建设类”两个类别。参赛团队可选择绍兴市各区（县、市）范围内任意村庄参与任意竞赛类别。大赛鼓励参赛团队实地调研，提出针对性方案。竞赛组委会提供 8 个推荐村庄，可供有需求的团队选择。

四、赛程安排

1.竞赛报名：各校自行组织竞赛报名，遵循自愿原则，本次

比赛不向参赛者及高校收取任何费用。

2.校赛阶段: 各高校自行组织，于 2026 年 9 月 18 日前完成，各高校推荐参加市赛作品总数不超过 25 件。

3.市赛阶段: 各参赛高校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前，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送作品，将作品汇总表 word 版和学校盖章扫描版、作品成果电子版等发送至邮箱 sxxczx01@163.com，其中参赛小组文件夹命名格式为“XXX 竞赛类别+负责人姓名+作品名称”，学校文件夹命名格式为“XXX 学校名称+乡村振兴竞赛作品汇总”。所有作品中的材料需匿名处理，不得出现学校及团队成员信息。9 月下旬组织初赛，确定入围作品；10 月中旬组织决赛，开展答辩。

五、奖项设置

初赛和决赛成绩各占 50%。根据最终成绩确定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原则上一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8%，二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15%，三等奖为参赛队数的 25%。

六、竞赛办公室联系方式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越州大道 958 号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建筑学院

竞赛负责人：潘　钰　联系电话：13867517468

竞赛联络人及技术反馈: 余妙琴　联系电话: 0575-81112556

附件：1.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组委会名单

2.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1

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组委会名单

主　任：	方邵旭辉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副主任：	沈华梅	绍兴市教育局高教处处长
	徐世浩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副院长
委　员：	方益明	绍兴大学教务处处长
	洪剑寒	绍兴理工学院教务处处长
	尚云峰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教务处处长
	姜文杰	浙江树人学院教务处处长
	杜　丰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教务部部长
	何　洋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教务部部长
	陶炳增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教务部部长
	万志平	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朱伟芳	绍兴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委员、副校长
	陈文一	浙江邮电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吴群英	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黄永焱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处长
	张国民	浙江金融职业学院教务处处长

附件 2

绍兴市第六届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作品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作品数量：

竞赛联系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序号	竞赛类别	村庄名称	作品名称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电话	负责人邮箱	团队成员及排序	指导老师及排序
1								
2								
…								
25								

绍兴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14 日印发